

(Revised)
(重訂本)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978/11-12

**Paper for the House Committee meeting
of 29 June 2012**

**Questions scheduled for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eeting of 11 July 2012**

(Subject to changes by Members before expiry of formal notice period)

Questions by:

- | | | |
|------|--|--------------------------------|
| (1) | Hon Miriam LAU Kin-yee | (Oral reply) |
| (2) | Hon TAM Yiu-chung | (Oral reply) |
| (3) | Hon LEUNG Kwok-hung
<i>(Replacing his previous question)</i> | (Oral reply) (New question) |
| (4) | Hon Alan LEONG Kah-kit | (Oral reply) |
| (5) | Hon James TO Kun-sun | (Oral reply) |
| (6) | Hon CHEUNG Man-kwong
<i>(Replacing his previous question)</i> | (Oral reply) (New question) |
| (7) | Hon Fred LI Wah-ming | (Written reply) |
| (8) | Hon Albert HO Chun-yan | (Written reply) |
| (9) | Hon WONG Kwok-kin | (Written reply) |
| (10) | Hon CHAN Hak-kan | (Written reply) |
| (11) | Hon LEUNG Kwok-hung | (Written reply) |
| (12) | Hon WONG Sing-chi | (Written reply) |
| (13) | Hon Emily LAU Wai-hing | (Written reply) |
| (14) | Hon James TO Kun-sun | (Written reply) |
| (15) | Hon CHEUNG Kwok-che
<i>(Replacing his previous question)</i> | (Written reply) (New question) |
| (16) | Hon Paul TSE Wai-chun | (Written reply) |
| (17) | Hon KAM Nai-wai
<i>(Replacing his previous question)</i> | (Written reply) (New question) |
| (18) | Hon Paul TSE Wai-chun | (Written reply) |
| (19) | Hon Alan LEONG Kah-kit | (Written reply) |
| (20) | Hon Mrs Regina IP LAU Suk-yee | (Written reply) (New question) |

註 ：

NOTE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初 稿

The Government's new housing policy

(1) 劉健儀議員 (口頭答覆)

梁振英先生在就任行政長官前經常提及上任後的首要工作將會是推動新的房屋政策，而他的班子亦提倡新政府應該推動「供應主導」策略，透過增加公屋及居屋的供應量，以平衡私人樓市。前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在離任前亦對新政府作出忠告，擔憂新政府若大力干預樓市，有可能大幅拖低樓價，造成負資產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如何平衡市民置業機會和免樓價大幅波動：

- (一) 新政府有沒有任何具體計劃，在未來五年的施政期內，每年的建屋目標為何？當中公私營比例為何？而公營房屋中，有多少會推出市場出售？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新政府會否改變上屆政府已經推行的「限呎盤」及「限量盤」計劃？如有，詳情為何；及
- (三) 就特首在競選政綱中提出的「港人港地」政策，政府會根據甚麼措施，決定何時應用及應用在哪些類型的房屋上？

初 稿

Prices of liquefied petroleum gas for home use and for vehicles

(2) 譚耀宗議員 (口頭答覆)

有市民向本人反映，家用石油氣與車用石油氣零售價格在過去三年升跌多次出現不一致現像，在市場產生混亂訊息；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石油氣入口商是否採用相同機制，訂定家用石油氣及車用石油氣的零售價格；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政府會否採取措施，促使石油氣入口商統一訂定家用石油氣及車用石油氣的零售價格機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政府會否加強監管措施，以及增加家用石油氣價格資料的透明度，保障市民權益；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Operation of the Hong Kong Girl Guides Association

(3) 梁國雄議員 (口頭答覆)

自本年六月二十七日 民政事務局局長答覆本人有關由行政長官夫人擔任會長的根據香港法例第1020章，《香港女童軍總會》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運作的質詢後，本人分別收到家長、女童軍領袖及女童軍總會職員的投訴指，繼該會在2010年9月16日透過傳媒錯誤地指出，該會「慈善獎券已推出超過20多年，從未曾有50%回款給隊伍」，被本人在本屆立法會質詢時，揭發是謊言後；其後又被本人在二零一零年，在本會揭發該會當時的香港總監，被上任行政長官夫人，超齡地違規地委任；今年民政事務局局長為了掩飾，該會委任了一位只有中學教育程度的職員，擔當總幹事這重要的職位，有違一般法定機構主管的基本學歷要求，不惜再次誤導本會；同時，家長、女童軍領袖及女童軍總會職員均憤怒地 向本人指，民政事務局局長有意迴避本會的質詢，無視全香港女童軍成員在街上艱辛地賣獎券，企圖掩飾及否認該會「肥上瘦下」，削減慈善獎券回款，導致全香港女童軍各小隊經費不足。同時，更企圖將女童軍總會近年在洲際酒店或會展，以七仟至九仟元一席，「好大喜功」筵開數十席的周年大會的事情合理化。種種的矛盾及謊言，催毀了女童軍總會及民政事務局局長誠信，令全港女童軍蒙羞；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政府會否要求香港女童軍總會，立即回復在一仟張開始，慈善獎券回款給小隊比率回復至百分之五十；若會，何時執行；若否，是否繼續刻薄每年在街上辛苦賣獎券的女童軍及其小隊，政府會否因應該會在獎券變相增加收益，按比例削減該會的政府撥款；

初 稿

- (二) 女童軍總會的現任總幹事一職是否須要大學畢業的學歷；若是，民政事務局局長是否在本年六月二十七日 紿本人的回覆「講大話」；若否，民政事務局局長是否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 紿本人的回覆「講大話」；請明確提供該會現任總幹事在哪間大學畢業及畢業的年份，還是她根本沒有大學畢業學歷的入職要求；民政事務局局長會否一直監管失當及向本會說謊，而問責下台；及
- (三) 既然女童軍總會有能力每年在洲際酒店或會展筵開數十席開會員大會，政府是否應該立即根據該會會員大會的花費，相同金額地削減對該會的經常資助金撥款，以有效地運用公帑及建立慈善團體節檢的形象；政府是否認為一個慈善團體在每年在洲際酒店或會展筵開數十席做會員大會，是合理及恰當的安排？

初 稿

Small house policy

(4) 梁家傑議員 (口頭答覆)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接受傳媒訪問時稱，丁屋原居民丁權不能無限期保存，《基本法》保證香港生活方式50年不變，即直至2047年，而男丁滿18歲才可建丁屋，故2029年出生的男丁將成為最後一批享有丁權的新界原居民。她又認為，未來五年是提出終結丁權的時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會否就終結丁權展開研究；
- (二) 政府會否改修《基本法》以落實終結丁權；及
- (三) 政府會如何處理因終結丁權而引起的原居民反彈，以確保政策可以落實？

初 稿

MTR's fare adjustment mechanism

(5) 涂謹申議員 (口頭答覆)

有關港鐵的票價調整機制及水平，政府可否告
知本會：

- (一) 現時，機制採用直接驅動的方式，按與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運輸服務業名
義工資指數變動及固定生產力因素掛
鈎的方程式，釐定票價調整幅度；有否
研究就機制進行檢討或改革；若有，詳
情及具體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有否研究在港鐵公司每年向政府分發
的紅利中，或從港鐵每年的物業收益中
抽取若干百分比，設立票價穩定基金以
穩定鐵路票價，從而減輕市民的負擔；
若會，詳情及具體時間表為何；及
- (三) 由兩鐵合併至今，有否以其大股東身
份，就涉及重大公眾利益的票價釐定及
機制向港鐵提出任何意見；若有，詳情
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政府維持其
在港鐵的大股東身份的理據為何？

初 稿

Unauthorized building works involving the Chief Executive

(6) 張文光議員 (口頭答覆)

近日，行政長官梁振英的大宅被發現僭建，引起公眾廣泛關注。據報導，《明報》記者6月19日於梁宅附近進行相關的採訪報導活動，被保安人員及鄰居發現，其後梁振英主動致電該報總編輯查詢事件。事件引起社會不安，有傳媒及公眾認為：梁振英主動致電該報總編輯的行為實屬不當，因為梁振英以候任特首之尊，位高權重，且是該報調查僭建的對象，致電總編輯容易讓人聯想為向待媒施壓，防礙傳媒的自由採訪。事實上，梁振英致電後，竟立即拆毀被指僭建的玻璃棚，有毀滅證據之嫌。就此，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梁振英主動致電《明報》總編輯查詢自己大宅的僭建事件，知悉情況後更拆毀僭建物，當局有否評估：此舉是否適當和合法？對新聞和採訪自由帶來什麼影響？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梁振英是候任行政長官，明知自己大宅內有僭建物，明知自己正被《明報》調查，仍主動致電《明報》總編輯查詢調查情況，此舉是否企圖以自己的權位和身份，先套取僭建資料，再將其大宅的僭建物毀屍滅跡？此舉是否存在利益及角色衝突，不符合行政長官的身份；及
- (三) 梁振英被發現大宅僭建後謊話連篇，誠信備受質疑；此外，更被揭發涉嫌干預香港的新聞自由，誠信再受打擊。梁振英謊言不斷與誠信破產，會否影響他管治香港的公信力？是否適合繼續擔任香港行政長官？會否引咎辭職，維護行政長官的尊嚴？

初 稿

Declaration of interests by politically appointed officials

(7) 李華明議員 (書面答覆)

新任行政長官和其問責團隊已經在任，行政長官曾公開承諾，會以身作則，帶領公務員與政治委任官員團隊確立誠信及廉潔的政府。現時行政長官和政治委任官員的利益申報制度並不完整，只要求他們申報資產，無規定需要申報債務，另外，政治委任官員的物業有否僭建物，和其政治聯繫亦是社會關心的焦點，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行政長官和政治委員官員在申報利益時，有否自願申報任何債務，若然，請表列他們的債務詳情；若否，日後會否自願申報，或修改利益申報制度，列明他們必須申報債務；
- (二) 有否查核新任政治委任官員的物業有沒有僭建物？若然，請列出僭建物詳情，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新任政治委任官員在其上任前五年，是否屬任何本地、內地和海外的政黨或政治團體成員，若然，請列出每名問責官員的政治聯繫？

初 稿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Shenzhen Hospital

(8) 何俊仁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導，香港大學深圳醫院將於下月試業，港大教務委員會主席梁智鴻指，屆時會有12名港大醫科教授駐院工作，但不會削弱本地教學人手。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是否有數據顯示本港醫生到內地醫院不會削弱本地醫科的教學人手；是否知悉過去一年有多少名本港醫生到內地執業，對本港醫生人手有何的影響；及
- (二) 在內地執業的本港醫生是否有權轉介病人到本港公立醫院接受服務；若然，原因為何；若否，有何方法確保該名醫生所作出的轉介服務不是在本地發出？

初 稿

Greening works in Hong Kong

(9) 黃國健議員 (書面答覆)

近年，本港社會對環境綠化的問題日益關注，而政府亦“提出努力廣種花草樹木，並加以妥善護理和保育，藉以提高居住環境的質素”的綠化政策，並致力推行綠化總綱圖的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請以全港18區劃分，過去3年，全港各區新種植及移除的樹木和灌木分別有多少；
- (二) 請以全港18區劃分，現時各區的綠化總綱圖的落實詳情為何；
- (三) 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的資料顯示，各區的綠化總綱圖會訂出不同的主題，然後訂出種植的樹木品種，而當局訂定主題的考慮因素為何；
- (四) 當局就每個綠化總綱圖都訂定了短期，中期及長期方案，現時各市區綠化總綱圖就短期，中期及長期方案的達成程度為何；這是否達到政府原訂的目標，若否，原因為何；
- (五) 鑑於有市民反映洋紫荊雖為本港市花，但洋紫荊在市面並不常見。而當局可有統計目前全港共種有多少棵紫荊花樹，並按全港18區列出分佈數字；這些紫荊花樹通常種植於那裡，若沒有備存有關資料當局會否重新紀錄有關資料；及
- (六) 當局現時有沒有其他推廣種植紫荊花的計劃？如沒有，原因為何？

初 稿

North East New Territories New Development Areas Planning
and Engineering Study

(10) 陳克勤議員 (書面答覆)

發展局日前就「新界東北新發展區規劃及工程研究」開展第三階段的公眾參與，提出了古洞北、粉嶺北及坪輦／打鼓嶺三個新發展區的「建議發展大綱圖」。然而，發展局局長在上月接受傳媒訪問時表示，參考過往發展新市鎮的經驗，日後公屋單位在新市鎮內所佔的比重，不能超逾五成。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按照目前的時間表，上述三個新發展區內的發展次序為何；區內的公屋及私人住宅，分別於甚麼年份可以入伙；
- (二) 當局是參考了哪些標準或研究結果，得出公屋單位的比例不能超逾五成這個指標；此舉會否影響推出公屋的數目及時間表；
- (三) 有否在上述三個發展區中預留土地，以興建居屋；若有，預計可以提供多少個單位；若否，原因為何；
- (四) 在古洞北的規劃中，建議以古洞鐵路站為發展中心，該鐵路支線預計何時開展設計、動工及通車；會否提早興建該鐵路支線，避免在居民陸續遷入後，缺乏對外交通連接；
- (五) 鑑於粉嶺北的發展將會毗鄰現有多個大型屋苑，如何減少在施工期間對附近居民造成的滋擾；
- (六) 預計在發展粉嶺北後，對上水港鐵站及粉嶺港鐵站的乘客流量，造成甚麼影響；會否考慮增加上水及粉嶺前往市區

初 稿

的交通接駁，或擴建上述兩個港鐵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七) 會否藉發展粉嶺北的期間，同時改善梧桐河的水質，以及進行兩岸的美化工程；若會，詳情為何；
- (八) 為何在坪輦／打鼓嶺的新發展區內，建議不預留任何土地興建公共房屋；
- (九) 坪輦／打鼓嶺新發展區的主題為「優質產業區」，區內並預留了多幅土地作為「特殊工業」用途，預計會有哪些工業會遷入該區；可帶來的經濟效益為何；及
- (十) 鑑於在上述三個發展區內，目前有不少私人土地、農地及綠化地帶，當會否採用新的模式處理涉及的土地糾紛及貼償，以及預留更多時間，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的工作；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Operation of the Agency for Volunteer Service

(11) 梁國雄議員 (書面答覆)

有不少慈善團體職員向本人反映指，受政府公帑資助的義務工作發展局，自本年五月起，負責該局西營盤西源里的攝影義工隊的新接手職員及專才義工隊主管，在每當有慈善團體職員向該局要求義工協助的時候，該等人員都向慈善團體職員，以「政治審查」方式，查問服務是否有區議員或立法會議員參與、合作或借用場地。曾有慈善團體職員向指，有民主派區議員或立法會議員參與或合作後，該局攝影義工隊的新接手職員，立即告知慈善團體職員，須上司批准後，才可為慈善團體開始招募義工。有慈善團體反映，當義務工作發展局職員知道有民主派區議員或立法會議員參與或合作或借用場地做服務後，該局人員刻意扣減慈善團體所需的義工，甚至拒絕安排義工，刻意令慈善團體活動出現人手上之困難。情況有如「政治打壓」。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義務工作發展局過去五年，共向政府申請了多少撥款；
- (二) 政府有否任何公務員，定期監管義務工作發展局的服務，以令公帑得到善用；若有，是什麼部門及什麼的公務員，若否，政府是否對公帑資助的服務質素，不作監察及監管；
- (三) 義務工作發展局的職員入職時，局方有否要求見工申請者或現任職員，向局方申報，自己屬於什麼政黨或政治立場；若有，義務工作發展局分別有多少民主派，有多少建制派的職員；若否，義務工作發展局憑什麼理據，要求各求助的慈善團體，作出無謂的政治申報；

初 稿

- (四) 義務工作發展局向慈善團體要求作任何政治申報，是否已得到義務工作發展局的董事局通過；及得到義務工作發展局總幹事批准下執行；若是，何時通過及批准，一切責任是否義務工作發展局的董事局及總幹事負上；若否，是否由該局攝影義工隊的職員及專才義工隊主管負上；
- (五) 政府會否交由執法部門調查，是否有公務員行為不當地給予義務工作發展局指示，刻意在今年立法會選舉前，嘗試挑戰〈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以行政手法在不同地方，政治打擊民主派立法會議員；若會，何時執行；若否，是否繼續包庇義務工作發展局及相關公務員，在立法會選舉前作政治打壓；
- (六) 政府可否告知，義務工作發展局向慈善團體要求作任何政治申報，是根據什麼法例的法律基礎而作出。若有，根據什麼法例；若否，義務工作發展局員工，是否無視香港法例，企圖打壓今年立法會的公平選舉；
- (七) 政府會否立即要求義務工作發展局員工，立即停止向求助的任何慈善團體，作出任何政治申報或政治審查；若會，何時執行；若否，是否繼續包庇義務工作發展局及相關公務員，在立法會選舉前作政治打壓；及
- (八) 政府會否立即加派公務員，進入義務工作發展局的董事會，以監察公帑得到善用；若有，是什麼部門及什麼的公務員，若否，政府是否對公帑資助的服務質素，不作監察及監管？

初 稿

Youngsters' participation in football betting

(12) 黃成智議員 (書面答覆)

歐洲國家盃已經開鑼，各界都非常關注年輕人賭波的情況。據我們6月中在北區的調查，有百分之五的17歲以下青少年過去曾參與賭波，他們平均每次投注\$100或以下，甚至有17歲受訪者表示每次投注達千元；而有近2成的青少年非常熟悉足球賠率的運作，可見年輕人賭波問題嚴重。就此，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歐洲國家盃開鑼後，有關當局收到的非法賭波數字是多少？
- (二) 以上的數字有多少涉及未成年(18歲以下)的青少年？
- (三) 民政事務處成立的平和基金，所資助的「戒賭熱線」及「問題和病態賭徒輔導及治療中心」，於2008年起各收到的求助個案分別是多少？當中有多少是未成年(18歲以下)的青少年求助個案？在歐洲國家盃開鑼後各收到的求助個案是多少？當中有多少是未成年(18歲以下)的青少年求助個案？
- (四) 由2008年起，因賭博而被拘捕及檢控的未成年(18歲以下)的青少年數字是多少？及
- (五) 有關當局會以什麼方法監管未成年(18歲以下)的青少年，防止他們進行賭博活動？又有什麼措施，防止未成年(18歲以下)的青少年通過外國的賭博網站，以進行賭博活動？

初 稿

Barrier free access and facilities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13) 劉慧卿議員 (書面答覆)

就無障礙通道和設施的推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曾否因應人口老化的趨勢，估算未來社會對無障礙通道和設施的需要，以及有多少現行建議物對高齡人口造成不友善環境；若然，結果如何，若否，會否進行有關檢討；
- (二) 會否探討日本等高齡化國家在制度、政策和法律上有何方法，締造對長者人口友善的環境；及
- (三) 由於不同殘障人士在無障礙通道方面有不同的需要，為了全面照顧及平衡不同殘疾人士的需要，挪威等國家已制訂 Norway Universal Designed by 2025，當局會否考慮仿效有關做法？

初 稿

Land resources and land use planning in Hong Kong

(14) 涂謹申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透過增加土地供應以穩定樓價，並從多方面增加房屋土地供應。當中包括更改土地用途、重建、收地等。據報，規劃署已完成改劃24幅「政府、機構或社區」的第二階段檢討，當中不乏區域市政局2000年遺留至今、仍未發展的康體及文娛設施用地，空置超過10年，包括將軍澳寶邑路的文娛中心用地，及馬鞍山鞍祿街的體育館用地，將改作發展住宅。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在規劃有用地作特定用途，例如興建體育館時，可有一套既定程序？為何將軍澳及馬鞍山兩幅用地空置超過10年仍未有進展；
- (二) 最近10年，可有其他地區的「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出現類似的空置情況？詳情為何；
- (三) 康文署有可一套興建社區康樂設施的人口比例準則？如有，詳細準則為何；
- (四) 報導中指，馬鞍山鞍祿街的用地本來規劃興建體育館，現計劃改為發展住宅，政府可有計劃另覓土地興建？若有，詳細情況為何？若無，原因為何；及
- (五)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在他的網誌提到，現時全港約有60公頃工業用地可以改作為非工業用地，當中半數可轉為住宅用途，若將政府工業用地用作公屋和居屋發展，政府可有規劃相應的社區設施，以打造該區的工業大廈成住宅區？

初 稿

Provision of mental health services in North Lantau

(15) 張國柱議員 (書面答覆)

根據星島日報於2011年11月10日的報導，醫管局內部文件顯示，北大嶼山醫院預計首階段於2013年第三季開展服務包括八小時急症服務，四個專科門診，包括內、外科和骨科等。預計到二〇一六至一七年醫院才全面投入服務。在研究東涌醫療服務，政府於2007年預算2015年東涌新市鎮人口增至89000人，然而，現時東涌新市鎮有13萬居住人口，政府又預計將人口增加近54%至逾20萬人。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東涌新市鎮及東涌鄉郊區的精神病患者及精神病康復者數目分別為何，及各佔北大嶼山的人口數目及比例分別為何；及全港各區六十歲或以上精神病患者及精神病康復者數目分別為何；
- (二) 有社工反映東涌的精神病患者及精神病康復者得不到精神科服務，東涌健康中心普通科門診會否為精神病患者及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精神科門診服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當局如何回應東涌新市鎮及東涌鄉郊區的精神病患者及精神病康復者的精神科服務需要；有社工表示在普通門診設Mood Disorder Counseling service有助精神病患者及精神病康復者的精神康復，故在北大嶼山醫院未能提供精神科門診服務前，會否考慮在東涌健康中心普通科門診增設Mood Disorder Counseling service，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 (三) 北大嶼山醫院未來會否設精神病專科門診提供精神科服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現時大嶼山的精神病者及精神病康復者會否被重新安排在北大嶼山醫院；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四) 有居住在東涌的精神病患者及精神病康復者指出，到瑪麗醫院覆診路途遙遠及交通費貴，使其心理、精神及經濟壓力增加，減輕覆診意慾，復發機會增加。當局會否安排以上東涌居民到葵涌醫院覆診，落實以人為本的精神；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醫院管理局是否未能因應病人住址改變而轉介病人到合適的區域；醫院管理局在安排精神病者及精神病康復者覆診的原則為何，會否以病人現時居住地點為首要考慮原則；及
- (五) 政府資料顯示服務離島區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仍未有服務場地或永久會址，配合當局加強對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的支援及協助他們盡早融入社區生活，當局會否要求領匯改變東涌逸東邨空置的三號停車場的使用使用途，盡快開展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 稿

Medical incidents involving newborn children

(16) 謝偉俊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道，廣華醫院一名的初生男嬰在剖腹生產過程被切傷手指，傷口幾近見骨後；未滿月又因恥骨上穿刺檢查被刺穿大腸。其後再疑因恥骨上穿刺檢查，導致的直腸收窄及大腸膿瘍，被安排開刀切除部分閉塞直腸，並在腹部開造口排便。僅4個月大，已3次接受全身麻醉，不停被注射抗生素，兼割肚切壞腸。雖然廣華醫院（廣華醫院5月30日覆函，檔號：C12/04/01）指嬰兒分娩期間可能被割傷及恥骨上穿刺檢查可導致大腸穿孔，均是「已知不常見風險」，拒絕承擔責任，惟醫學會會長蔡堅稱：「醫生替產婦剖腹分娩時割傷嬰兒手指，以及小便刺穿腸情況均不常見，其中穿刺抽小便程序，若事前以超聲波確認位置更應可避免意外，故明顯是醫生技術失誤，家屬可要求賠償。」除上述個案外，東周刊報道亦表列多宗初生嬰兒醫療事故。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上述個案跟進進度為何？
- (二) 過去5年，醫管局轄下公立醫院，每年接獲多少宗初生嬰兒醫療事故，投訴個案？有多少宗調查後，證實因人為失誤，及疏忽而導致的個案？及
- (二) 醫學會會長蔡堅稱上述事故是「明顯技術失誤」，醫療「出錯或與公立醫院人手短缺有關」，並指「太多病人，難免忙中有錯，當局應盡快解決問題，病人權益才會得到保障。」有否調查多宗初生嬰兒醫療事故，是否因人手不足導致？如有，調查結果為何？如沒有，會否立即調查？此外，有何政策及措施避免公立醫院再次出現嬰兒醫療事故？

初 稿

(四) 病人權益代表認為，現行處理投訴機制由醫生查醫生，難說公正，令大多數求助者怕麻煩，放棄追究。政府有否檢討現行投訴機制，加強機制客觀成分？

初 稿

Performances on 1 July 2012 to celebrate
the 15th anniversary of the reunification of Hong Kong

(17) 甘乃威議員 (書面答覆)

為慶祝香港回歸十五週年，解放軍八一跳傘隊將來港表演，然而7月1日在香港大球場舉行的表演則不向市民公眾開放，主辦團體只會派發入場卷給其附屬機構會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上述慶祝回歸活動的主辦組織為何？邀請解放軍八一跳傘隊來港表演的個人或團體為何？特區政府是否有協助邀請解放軍八一跳傘隊來港表演？八一跳傘隊來港有否得到特區政府的支持？從中有否經過特區政府的邀請才能令八一跳傘隊來港；
- (二) 租用香港大球場的團體有否就此活動申請場地租金的豁免？政府對該活動是否有資助？如果政府有資助該活動，為何該活動的門票只會派發給該機構的會員？如果政府沒有資助該活動，請問團體付出的場租為多少？是否有折扣優惠？如有優惠，如何計算給予該主辦團體的優惠；
- (三) 在何等情況下，康文署會要求主辦團體在使用政府場地時將一定比例入場券免費派發予公眾；
- (四) 上述7月1日在香港大球場舉行的表演項目，為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只提供予特定團體進行活動檔期，而不由民政事務局統籌或主辦，在上述大型公眾場地舉行慶祝回歸活動；
- (五) 若當有眾多團體在7月1日當天同時租用香港大球場舉行慶祝香港回歸15週

初 稿

年活動，當局如何考慮公平原則，將各團體的租用申請進行公平處理；及

- (六) 上述場地為大型公眾空間，兼為香港回歸正日，為何當局在此重大日子將公眾資源租借予個別團體，令市民大眾未能在當天在大球場參與慶祝回歸活動？

初 稿

Complaints from inbound tour groups about sub-standard hotels

(18) 謝偉俊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章報導，因本港中下價酒店房間供應有限，內地訪港團競爭激烈，很多旅行社會先在訪港行程寫上入住三星酒店，旅客到港後找不到本港酒店房，遂安排旅客入住賓館，賓館亦爆滿時，唯有將旅客轉到時鐘酒店。旅客因此大為不滿，除國內外旅行團外，近日亦有韓國旅行團遇到抵港後，酒店被「降格」待遇。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往兩年，政府接獲多少宗涉及訪港旅行團抵港後，下榻處所「貨不對辦」的投訴，受影響旅客為數多少；
- (二) 如何處理上述投訴？有何政策防止類似個案繼續發生；
- (三) 未來3年，本港新增2、3星級(中、下價)酒店房間供應為何；
- (四) 有否研究，導致上述旅客被迫入住「降格」酒店情況的原因，是否與中下價酒店房間供應不足有關？如有，研究結果為何？如果沒有，可否馬上研究；及
- (五) 香港旅遊業議會(下稱“議會”)有何政策處理上述旅客的不滿？此外，議會能向上述旅客，提供什麼即時協助？

初 稿

Various government policies in the next five years

(19) 梁家傑議員 (書面答覆)

過去五年，香港堅尼系數持續上升，貧窮人口增加，居於劏房及板間房人口亦加劇，前行政長官曾蔭權在落任前承認未能處理好貧窮懸殊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未來五年，政府有何施政藍圖解決貧富懸殊及人口老化問題；
- (二) 未來五年，政府有何施政藍圖解決住屋問題；及
- (三) 除了民生政策，政府會否在未來五年展開《基本法》第廿三條立法？

初 稿

Reducing styrofoam waste

(20) 葉劉淑儀議員 (書面答覆)

當局對都市固體廢物的處理，近期備受市民密切關注。而家居廢物中，發泡膠餐具所佔的數量驚人。據2010年環境保護署《香港固體廢物監察報告》，其每日棄置在堆填區的數量為32公噸。有鑑於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各類型發泡膠廢物數量的明細，及其所佔本港都市固體廢物總量的比例；
- (二) 過去三年，全港小學及中學使用餐盒總數為何？當中即棄發泡膠餐盒及可回收餐盒的百分比為何？當局現時對於減少使用即棄發泡膠餐盒的政策及措施具體為何；
- (三) 當局有否考慮為餐飲供應商提供經濟誘因，例如稅務優惠，以促使其放棄提供發泡膠餐盒，改為提供可回收餐盒？如有，進展為何？如否，當局的針對性措施具體為何；及
- (四) 當局現時分別對於處理和減少各類型發泡膠廢物的方案具體為何？當局有否參考外國的經驗，如有，具體細節為何？如否，當局現有方案的進展為何？